

前言

面對全球一體化和知識為本社會的發展，教育改革肩負重任，以回應社會不斷轉變的期望與訴求。

教育改革既是任重道遠的工作，亦是一項龐大而複雜的改善工程，當中涉及眾多教育範疇和執行機構。要達致「終身學習、全人發展」的目標，各有關方面的緊密協調和通力合作，至為重要。

教育統籌委員會負責統籌各主要教育執行及諮詢組織，跟進和協調各方面涉及教改的工作，並定期向公眾匯報整體教改工作的進展，保持透明度。這份小冊子是教育統籌委員會聯同各主要執行及諮詢組織，向公眾發表的首份整體教改進展報告。我們期望，藉着加強與社會各界的溝通，可有助促進了解、建立互信，共同齊心協力，推進教育改革的工作。

社會對教育改革的期望甚殷。然而，教育質素的提升，必須經過長時間的發展過程；正如其他地方的教育改革一樣，在改革初期必定遇到不少困難與疑惑，而前線教育工作者亦會遇到相當大的挑戰。因此，我們必須對他們給予最大支持和鼓勵，提供實質的支援和空間，讓他們在教學過程中，真正做到「質」的提升，最終能協助學生充分發揮潛質，貫徹教改以學生為本的原則。

教育統籌委員會主席



第一章：背景

為配合二十一世紀的社會環境和需要，教育統籌委員會由1998年開始，以兩年時間，就香港教育制度進行了全面檢討，範圍包括各教育階段的課程、學制及評核機制，以及不同階段間的銜接機制。經過三個階段的廣泛諮詢後，我們於2000年9月向政府提交教育制度改革建議，行政長官在同年10月發表的施政報告中接納所有建議，並同時宣布教改的實施時間表。

教育改革以學生為本，通過為學校、老師及學生創造空間，讓每個學生在德、智、體、群、美各方面都有全面而具個性的發展，能夠一生不斷自學、思考、探索、創新和應變，具充分的自信和合群的精神，願意為社會的繁榮、進步、自由和民主不斷努力，為國家和世界的前途作出貢獻。

教育改革的工作重點

由於教改牽涉的範圍廣闊，為了加強協調，釐訂清晰的分工範圍，掌握各個環節的進度，以便有效地統籌教改工作，教育統籌委員會根據教育改革所定下的藍圖，把教改工作歸納為七項重點，包括課程改革、語文教育、支援學校、專業發展、收生機制、評核機制及增加專上教育機會。

負責各項重點工作的主要組織名單列於附錄一。

第二章：教育改革工作的進展

由 2000 年 10 月開始，特區政府已按照預設的時間表，循序漸進，逐步推行多項改革措施。下表概述現時的進展情況。

教育階段	計劃於首三年進行的改革措施	進展情況
幼兒教育	2000/01 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研究改善幼稚園學費減免計劃 • 加強學校自我評估及校外評估機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改善計劃於 2002/03 年實施 • 已公布表現指標及開展質素保證視學
	2001/02 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高幼師入職學歷要求至中學會考五科及格，包括中、英文科 • 幼稚園的最低入學年齡由三歲放寬為兩歲八個月 • 就幼稚園和幼兒中心的監管架構、資助模式及教師培訓提交建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已如期實施 • 已如期實施 • 檢討接近完成，並將於 2002 年諮詢公眾

教育階段	計劃於首三年進行的改革措施	進展情況
學校教育	2000/01 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逐步改革學校課程，讓學生享有全面的學習經歷 ● 取消學能測驗，實施中一派位的過渡機制 ● 教育統籌委員會成立工作小組，研究實施高中三年制的可行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已制定發展策略，並逐步開展配套措施 ● 已如期實施 ● 小組仍在進行檢討工作，將於 2002 年諮詢公眾
	2001/02 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逐步發展中文、英文、數學基本能力評估 ● 取消會考及高考的一級二等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進行中，將於 2002 年 6 月試行小三學生評估雛型 ● 已公布取消
	2002/03 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實施小一派位的過渡機制 ● 部分中、小學可自行決定申請結成「一條龍」學校 ● 進一步推行教師評審制，把學生的校內表現納入部分高考科目的成績之內 ● 為所有有志及有能力的中三結業生，提供中四或培訓學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已如期實施 ● 已訂定具體安排，並已有四組學校採用「一條龍」模式 ● 正進行籌備工作，以期於 2004 年在高考的物理、工程科學和美術科目推行 ● 已批出 6 所校舍，在 2003/04 學年開辦高中學校之用
高等教育	2000/01 學年及以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逐步改革收生準則，鼓勵全人發展 ● 逐步改革課程，以切合社會需要及提升學生質素 ● 逐步發展靈活學分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大學逐步趨向採用較多元化準則收生，藉以較全面地考慮學生的表現 ● 由大學自行落實 ● 由教資會及大學共同研究
持續教育	2000/01 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育統籌委員會成立工作小組，研究如何推動持續教育的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小組仍在進行檢討工作，將於 2002 年諮詢公眾

第一節：課程改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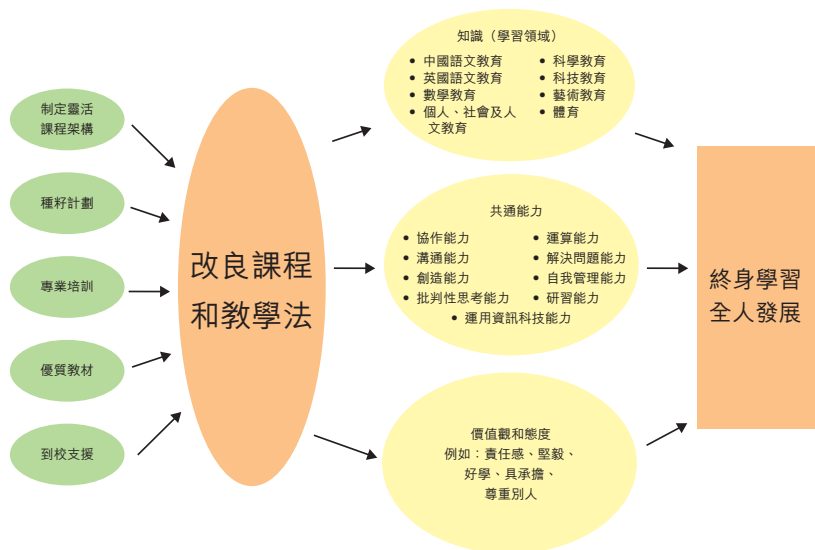
目標

配合教育改革的目標，提升整體學生的知識和能力水平，以及培養正面的價值觀和態度，幫助他們奠定終身學習、全人發展的基礎。

課程發展的十年計劃

課程發展議會已公布以下的課程發展十年計劃：

<p>短期發展 (2001/02 至 2005/06 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育署根據課程改革原則，編製新的課程指引、學科課程指引和示範教材，進行協作式教育研究及發展（「種籽」）計劃，提供實踐經驗。 ● 教師和學校在現行科目的教學時，加強培養學生的溝通、分析和創新能力。 ● 推動課程改革的關鍵項目，促進學生學會學習。 ● 逐步適應由現有的課程過渡到使用新的課程架構，部分具適當條件的學校，可開始逐步發展校本課程。
<p>中期發展 (2006/07 至 2010/11 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上一階段培養的經驗基礎上，逐步改良教學法及發展適合學生能力、性向和學校使命的校本課程。
<p>長期發展 (2011 年以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善用各項有效的學與教策略，並採用適合學生需要的校本課程。



過去一年的工作進展

我們在過去一年致力於推動學與教的新文化，並已展開多項配合課程改革的支援措施。

(1) 訂定課程指引

- 課程發展議會已於 2001 年 6 月公布《學會學習—課程發展的路向》報告書。
- 各學習領域委員會現正編寫課程指引。基礎教育的課程指引，以及在各學習領域中有關基礎教育的部分，將於 2002 年內完成。
- 課程發展議會與香港考試局共同發展合併的課程與評估指引，確保考試的範圍和評估模式與學習目標和內容相符。

(2) 進行研究及發展計劃

- 第一期協作研究及發展（「種籽」）計劃已於 2001 年 9 月開展，課題涵蓋學與教的策略、各學習領域的發展重點、四個關鍵項目

及校本課程發展等。約有170餘所中學及140所小學參加「種籽」計劃，與課程發展處及大專界的專家共同建立成功經驗。

- 現正進行為期三年的研究計劃，探討照顧小學生學習能力差異的有效策略。
- 由2000年起開展一項為期三年的群集學校資優計劃，試行資優教育政策的三層架構，共有30所學校參與。

(3) 促進學習評估新文化

- 於2001年11月舉辦「促進學習的評估」薈萃，推廣有效的多元化評估模式，就教育界同工如何透過適切的評估方法，幫助學生提升學習成效的寶貴實踐經驗，進行分享。校長及教師反應踴躍，有達5,000多位同工出席，交流有關評估的心得。

(4) 推動課改關鍵項目

(i) 推動專題研習

課程發展處開發了「網上專題研習工具」，支援學生自主學習。學生可以透過電子媒體記錄學習歷程，訂下各階段的進度，按部就班完成，並向老師報告研習的進展，讓老師可了解學生研習的進展及遇到的困難，給予適當的輔導。

(ii) 推廣閱讀

發展校園閱讀文化，提高學生對閱讀的興趣：

- 為82所尚未設有中央圖書館的學校提供流動校園圖書服務。
- 編擬推薦閱讀書目表。

(iii) 推動德育及公民教育

- 課程發展議會成立德育及公民教育專責委員會，就推動德育及公民教育事宜，作出檢討，預計於2002年中提交建議。

(iv) 運用資訊科技進行互動學習

- 為各公營學校提供資源，建立內聯網及添置電腦，並發展數十套資訊科技教材及十多個專題網站，以支援學校推行資訊科技教育。
- 提供一連串與學科相關的複修課程及工作坊，幫助教師把資訊科技融入教學內。
- 正向小學進行問卷調查，以了解小學推行資訊科技教育的情況，以便檢討及修訂初中的資訊科技課程。

(5) 提供其他支援服務

(i) 支援發展校本課程

為88所小學及130餘所錄取較多學業成績稍遜學生的中學提供到校支援，與教師共同備課，調適教學策略，編製教材，發展校本課程。

(ii) 提供教學資源和示例

- 於2000年開始設立「課程資料庫」（網址為：cd.ed.gov.hk/cdb/public/exemplar_c.asp），就日常學與教提供有用的參考資料及即時備用的教學資源，並提供一個平台，讓教師交流經驗及分享成果。
- 2001年6月印發《學校課程發展示例》，以學校的真實經驗，闡釋如何實踐課改的理念和建議。

來年工作計劃

未來一年，課程發展議會／課程發展處將繼續推動學與教的新文化，並進一步發展配套措施，重點工作如下：

(1) 訂定課程指引

- 編撰課程指引，基礎教育（小一至小六及中一至中三）的課程指引，以及在各學習領域中有關基礎教育的部分，將於 2002 年上旬完成。
- 與香港考試局就最新考試科目，共同發展合併的課程與評估指引。

(2) 繼續實施各項支援措施

我們將繼續實施以上提及的各項支援措施，重點是培養中、小學校長成為課程發展的領導人，及提升教師在實施新課程和教學法方面的專業水平。

(3) 增設學位教師

為每所小學增加一名小學學位教師，為期五年，以協助領導校內的課程發展工作。

第二節: 語文教育

目標

香港特區政府的語文政策，是培育本港學生和工作人口掌握兩文(中、英文)三語(廣東話、普通話及英語)。

檢討

社會人士普遍支持兩文三語政策。不過，對於如何能最有效地落實這項政策，則意見紛紜。此外，市民一般關注到本港社會(特別是學生)的整體語文水平有下降趨勢。因此，政府在2001年初委託語文教育及研究常務委員會(以下簡稱「語常會」)檢討本港的語文教育。

過去一年的工作進展

語常會檢視了有關語文教育的研究及政策文件，並先後到過多所小學和中學探訪。2001年8月，語常會成立九個專家小組，成員包括學者、校長、教師、家長及其他專業人士。每個小組在語常會一名委員的領導下，專責研究特定範疇的事宜。該九個專家小組已在2001年12月向語常會提交進度報告。各小組及語常會的工作現時仍在進行。下文臚列迄今所討論的主要事項，以及今後的工作計劃。

(1) 語文水平標準及衡量機制

- 語常會初步認為有需要把現有的語文水平標準及衡量機制(例如香港中學會考、香港高級程度會考)與發展中的標準及機制(例如基本能力評估、英文水平測試)協調和統一，建立一個連貫和具透明度的制度，以等級指標及示例顯示不同水平在聽、講、寫、讀的具體能力。

(2) 教學語言

- 語常會在檢討本港語文教育的同時，一併研究應否為教學語言政策訂定長遠策略。

(3) 語文教師

- 語文教師對語文教學至為重要。他們是學生學習語文的榜樣，而且負責在學校推行政府頒布的課程。他們對所教授語文的掌握、學科知識、對教學法的認識和教學技巧，直接影響教學成效。語常會現正就這方面的問題進行研究。

(4) 課程及教學法

- 語常會會和香港考試局及課程發展議會合作，盡早闡明香港中學會考和各主要教育階段的標準，制定清晰的衡量制度。語常會亦會考慮提供撥款，為學前、小學及中學新課程架構內的英文科、中文科及普通話科開發研究教材。除了提供教材套外，亦須開辦相關的教師培訓，讓教師學習使用有關教材及教學法。

(5) 學生的態度及學習動力

- 有關的文獻研究顯示，學生的態度及學習動力，對學生學習語文的成效有重大影響。雖然本地已有一些個別研究，探討這個問題，但語常會認為進行一項更有系統的調查，找出影響學生學習語文的態度和動力的因素，所得資料將會十分有用。
- 這項調查正在籌備中，並會在 2002 年初展開，所得結果會提供更深入的資料，供語常會進一步審議現行檢討的其他環節，例如課程及教學法、學校及家長支援等。

(6) 語文教育的學校管理支援

- 語常會將聯同教育署，探討有何措施可減少語文教師的工作量，以及協助學校管理層更有效地調撥資源。

(7) 家長的支援

- 根據語常會訪問學校時與學生討論所得，很多學生表示，他們學習語文的興趣，受家長的影響較教師為大。語常會認為，家長教育應包括兒童語文學習大原則的信息、如何培養良好的閱讀習慣，以及家長怎樣在終身學習方面以身作則。語常會認為應刊印這類材料，並針對家長進行宣傳（見下文第8項）。
- 語常會亦認為應向家長提供協助（例如透過家長教師會），以便他們能支持學校組織不同的語文學習活動，從而為學習語文提供強大的支援。

(8) 擴闊環境

- 語常會認為須開展大型宣傳活動，讓社會人士更加認識到兩文三語能力的重要性，以及了解有助提高語文能力的方法。這項活動應以學生、家長、僱員和僱主為對象。
- 傳媒在確立良好語文水平方面擔當重要的角色，語常會正研究各種可行方法，喚起社會人士對此加以注意，並鼓勵市民善用透過媒體提供的語文學習資源。
- 語常會亦考慮開展職業普通話運動和資助計劃，形式與職業英語計劃相若。

來年工作計劃

- 以上所述僅為初步研究結果。語常會及屬下專家小組會繼續與各有關方面磋商，希望可在2002年中前擬定具體建議。

第三節：支援學校

目標

學校和教師在推行教改的過程中，必然遇到不少挑戰和難題。社會現時有很多不同界別，都非常樂意為學校和教師提供支援，讓他們更有效地提升教育質素。政府除了直接向學校提供支援外，亦推動其他界別與學校協作，為學生提供更豐富及充實的學習經歷。

過去一年的工作進展

(1) 校本支援

- 教育署轄下的區域教育服務處負責向學校提供校本支援，包括向學校提供意見、協助學校制訂和實施改善措施。
- 根據個別地區學校的需要，組織地區網絡活動，以推廣成功的措施和推動學校間的分享文化。

(2) 「學校發展津貼」

- 為減輕教師的工作量，政府已由 2000/01 學年起，為學校提供「學校發展津貼」。在 2000/01 學年，每所小學獲撥款 45 至 55 萬元，每所中學 25 至 30 萬元。學校可運用這筆津貼聘請額外人手，或僱用外間服務，以減輕教師的工作量，讓他們能更專注於教育改革的工作。
- 在 2000/01 年，學校運用「學校發展津貼」聘請了合共 2,225 名全職員工及 2,806 名兼職員工，以及僱用外間服務。不少學校和教師的回應相當正面，一般都認為「學校發展津貼」能夠減輕教師的工作量，有助改善教與學的成效。

(3) 優質教育基金

- 基金在過去四輪撥款中，合共撥款達 27 億元，資助 4,341 項計劃的施行，超過 1,200 間學校受惠。

- 在 2001 年 7 月，基金亦完成傑出學校獎勵計劃的甄選工作，在 312 項提名中挑選出 21 所學校，頒發合共 24 個獎項。
- 在推廣成功經驗方面，基金在 2001 年舉辦大型的匯展和多場經驗分享會，推廣計劃的成果及經驗。

(4) 家長教育及與學校合作

- 由教育署、衛生署、社會福利署及其他社會人士組成的家長教育導向委員會負責制訂家長教育推行策略、監察撥款運用，以及統籌各政府及非牟利機構之家長教育工作。
- 家長教育推行小組於 2001 年 9 月成立，負責執行家長教育的工作，包括編著家長教育參考資料、推廣家長教育，以及培訓籌辦家長教育活動的人士。
- 教育署亦透過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推動家校合作的文化。

(5) 其他界別所提供的支援

- 社會上有很多不同界別，擁有豐富的資源和人才，能夠協助學校為學生提供多姿多采的學習生活。教育委員會就社會支援全方位學習網絡的發展提供意見，而教育署亦積極推動其他政府部門及不同界別，與學校建立伙伴關係，為學生提供多元化和富啟發性的學習生活。

有關以上各方面在過去一年的發展詳情，請參閱附錄二。

來年工作計劃

- (1) 教育署將配合教育政策的重點定出優次，加強為學校提供校本支援服務。
- (2) 由 2001/02 學年起，提高中學的學校發展津貼額 50%，以進一步減輕教師的教學和非教學職務。在小學方面，政府將實施一系列的措施，以增加人手資源，協助提升教學質素，例如增設協助課程發展的學位教師、加強輔導服務，及提供母語為英語的教師及英語助教等。

- (3) 優質教育基金在接受第五輪申請時，將採取較為聚焦的策略，包括只限學校申請及限制申請數目和計劃主題。同時，基金亦會制定長期推廣策略，務使成功的教育經驗及成果得以廣泛傳播，裨益學界。
- (4) 在家長教育方面，重點將放於加強外展工作，接觸有特殊需要或難以接觸的家長，以及培訓家長教育工作者。
- (5) 在推廣其他界別的合作方面，教育委員會將繼續就推動全方位學習，以及所需的社會支援網絡措施，向教育署提供意見。教育署的同工將積極與其他政府部門和不同界別的團體，繼續保持合作。

第四節：專業發展

目標

前線教育工作者是推行教育改革的關鍵人物。為了配合教育改革，政府正致力提升教師隊伍的質素和專業精神，包括盡量提供充分的培訓及支援，以及確立適切的專業標準和規範。在落實優質教育目標的工作上，校長擔當極其重要的角色。政府致力推行校長持續專業發展，協助校長提升專業領導水平，帶領教師和學生面對新世紀的改變和挑戰；並且促進同儕間的交流和分享。

(1) 教師專業發展

過去一年的工作進展

幼師專業發展

- (i) 為配合2003/04學年所需達致的目標，即所有新聘幼稚園教師必須在入職前，已具備合格幼稚園教師的資格，教育署已於2000/01及2001/02學年分別提供了200及440個一年全日制的職前幼兒教育課程學額。教育署正進行人力需求的檢討，以決定2002/03學年學額的數目。
- (ii) 各幼兒教育培訓機構現已提供幼稚園教育證書課程學額，讓已持有合格幼稚園教師資歷的人士繼續進修。至2001年為止，已有近600名在職幼兒教育工作者完成了幼稚園教育證書課程。同時，多間專上院校亦陸續開辦幼稚園教育證書或幼兒教育學士學位課程。預計在2002年會有約330名畢業生完成上述兩類課程。

學校教師專業發展

- (i) 推行「地區教師專業交流計劃」，每年資助20項推廣優質教學經驗的計劃。

- (ii) 為了配合課程改革，為教師提供一系列專業發展課程及活動，藉以增強他們在課程發展、學與教、評估及校本課程發展各方面的知識和技能。

來年工作計劃

透過和師訓與師資諮詢委員會與師訓機構的緊密合作，政府將繼續以下各方面的工作：

- (i) 研究「教師專業發展階梯」。
- (ii) 加強為新入職教師提供的輔導，並積極研究成立「師徒制」。
- (iii) 檢視教師註冊所需資歷和條件，以配合教師專業地位的提升。
- (iv) 積極研究表揚優秀教師的機制及獎賞方法，進一步提升教師專業地位。
- (v) 強化職前及在職教師培訓，以配合教育改革的推行。
- (vi) 加強教育署「培訓行事曆」的功能，以提供更佳服務。成立教師資料庫，以便有關老師、所屬學校、教育署及師訓機構籌劃日後所需的培訓。

(2) 校長專業發展

過去一年的工作進展

幼兒教育

- (i) 由2001/02學年起，為在職幼稚園校長及幼兒中心主管每年增設150個幼稚園教育證書課程學額，讓所有現職幼稚園校長及幼兒中心主管可在2005/06學年完結前，修畢幼稚園教育證書課程。
- (ii) 由2001/02學年開始，為幼稚園校長及幼兒中心主管開辦特別設計的校長專業能力培訓課程，每年提供120個培訓名額。

- (iii) 於2001年1月成立幼兒教育證書課程專家小組(成員包括有關教育院校、幼稚園和幼兒中心的業界人士、教育統籌局、教育署及社會福利署代表)，現已制定幼兒教育證書課程大綱，凡修畢按此大綱編訂的訓練課程的人士，其資格將獲教育署和社會福利署承認，符合幼稚園校長和幼兒中心主管的專業培訓要求。

學校教育

- (i) 為新入職校長提供一系列系統化的特定課程，包括「培訓需要評估」、「入職課程」、「領袖發展課程」和延續專業教育課程。在2000/01和2001/02學年，共有173位新入職校長參與。
- (ii) 為在職校長舉辦多項持續專業發展課程，涵蓋課程發展及領導、教師專業發展等課題。此外，亦鼓勵建立和擴展校長聯絡網，促進專業交流和分享。
- (iii) 為在職校長舉辦離岸交流學習課程，促進對外地經驗的了解，並加以反思和作實踐嘗試。
- (iv) 為在職、新入職和擬任校長提供持續專業發展機會，並提議多種途徑，讓校長配合個人、學校及社會的發展需要，選擇合適的模式進行專業進修。有關建議於2001年底獲得教育委員會通過。

來年工作計劃

- (i) 因應在職及新入職校長的需要，提供實用的專業發展課程。
- (ii) 於2002年初就校長持續專業發展架構及落實方法，諮詢業界意見。

第五節：收生機制

(1) 改革小一收生機制

目標

避免以幼童能力作為收生準則，以消滅幼兒教育揠苗助長的誘因；並增加家長選擇學校的公平機會。

過去一年的工作進展

- 小一入學短期機制已於 2001 年 9 月開始實施，處理 2002/03 學年小一入學的申請，而自行分配學位結果亦已於 2001 年 12 月 3 日公布。
- 在 63,978 名申請者當中，有超過半數 (33,799 人，佔 52.8%) 成功獲得取錄 (去年的比例是 56.3%)。

來年工作計劃

- (i) 實施短期機制下的「統一派位」，為未獲自行分配學位的兒童，分配餘下約 50% 的小一學位。
- (ii) 加強溝通，提升家長及公眾人士對新派位方法的了解。

(2) 改革中一派位機制

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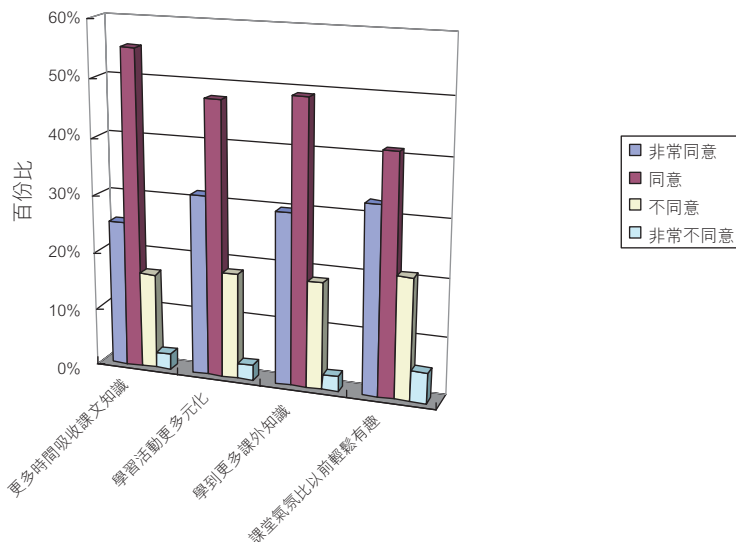
消除為派位而設的公開評核對九年基礎教育構成的學習障礙，讓學生享有連貫而全面的學習生活；並且減輕派位組別對學校及學生造成的標籤效應；同時使中一收生準則趨多元化。

過去一年的工作進展

(i) 取消學能測驗

- 已於 2000 年取消學能測驗，並開始實施新的中一派位機制。
- 根據政府委託顧問進行的研究顯示，大部分學校都利用騰出的時間，加強學生的全人發展。例如加強專題研習及課外活動，以及增強語文學習等。大部分學生認為學習生活較以前有趣和多元化，而且較能夠掌握學習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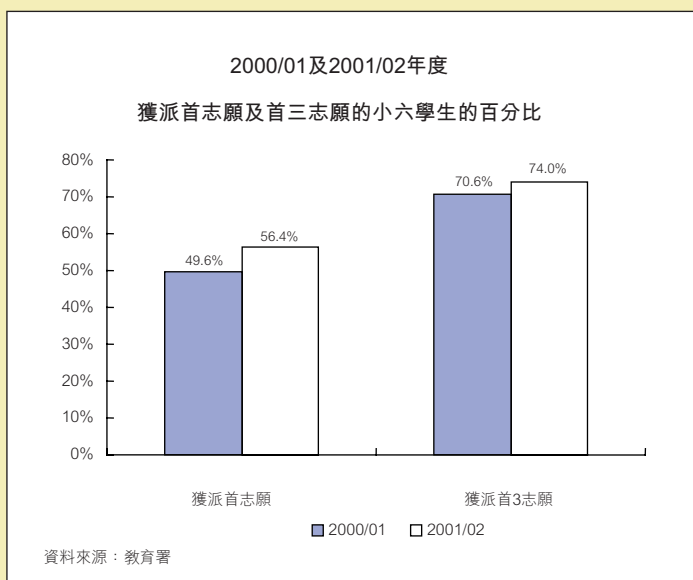
取消學能測驗後，學生覺得課堂學習有那些改變？



資料來源：香港大學教育學院就廢除學能測驗對小學教與學成效影響的調查

(ii) 學生／家長選校意願

- 2001年度獲派首志願和首三個志願的學生百分率均較2000年有所增加，分別是 56.4% 及 74%（2000年度的比例為 49.6% 及 70.6%）。由此可見，在新制下學生入讀心儀學校的機會有所增加。



(iii) 學生能力的差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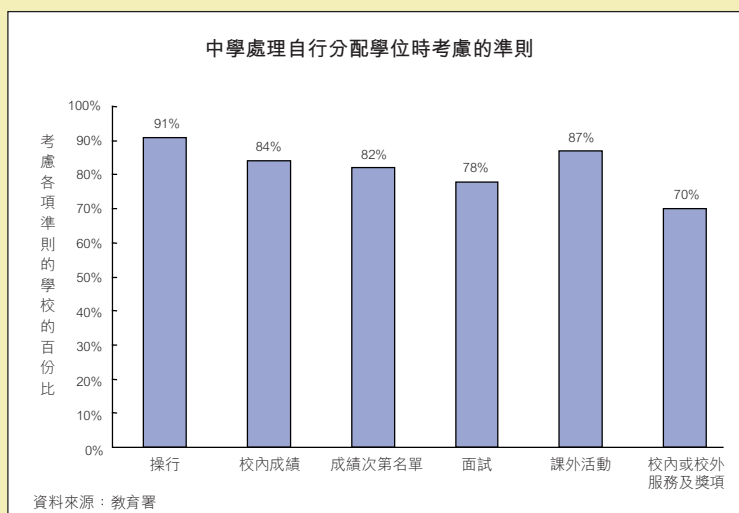
- 在新制下派位組別由五個減至三個，學校的自行分配學位亦同時由10%增加至20%，有助增加學校按其特色及實際情況直接選擇合適學生的機會。
- 在減少派位組別之前，學校所收取中一學生的能力差異的闊度，平均橫跨舊五個派位組別中的三個組別。所以，學校過往一般都已累積了一些處理學生能力差異的經驗。

- 實際數據顯示—
 - 在2001年，大部分中學（約佔70%）獲派學生的能力差異闊度跟往年大致相若，當中：
 - 約20%沒有任何改變；
 - 約20%較以前收窄；
 - 其餘略為擴闊，但增幅祇限於舊五個派位組別中的一個組別內。
 - 其餘中學（約30%）獲派學生的能力差異闊度有所增加。部分人士擔心這會影響教育質素。不過，實際數據顯示，大部分所牽涉的學生人數不多，而有約廿多所以往收取較多第四組別學生的中學，在2001年多收取了屬舊第五組別的學生。
 - 教育署已為有需要的學校提供適切支援，協助學校處理學生能力差異的問題。包括為取錄較多能力稍遜學生的學校，提供額外人手、校本課程剪裁計劃及到校支援服務。

(iv) 收生準則多元化

- 已向各中、小學發出指引，提醒學校須留意有關法例，及遵守公平、公正及公開等原則。

- 教育署在2001年4月進行了一項「中學處理自行分配中一學位申請」調查，結果顯示，學校制訂的收生準則，主要考慮學生下列的表現：



來年工作計劃

(i) 進行研究

進行研究以了解新中一派位機制對中、小學學生及教師的影響，以便在支援工作上作出相應配合，及為於2003/04學年進行的中期檢討作好準備。

(ii) 校內成績評核

加強鼓勵學校採用多元化的校內評估模式，除了在2002年1月編製校內評核指南，以示例闡釋評估新概念外，亦會在2002年2月邀請各小學核心科目的教師，參與有關的研討會，並鼓勵及協助教育團體及學會舉辦相關的工作坊，以分享學校或教育同工的經驗。

(iii) 中學學位分配

遵照法庭在2001年6月作出的判決，由2002年起修改中學學位分配辦法，以去除三個涉及性別歧視的環節。

(3) 「一條龍」辦學模式

目標

讓有相同辦學理念的中、小學加強合作，提高課程的連貫性，藉以促進學生的學習成效及全人發展。

過去一年的工作進展

- 現時已有四組中、小學採用「一條龍」辦學模式。
- 透過1999、2000及2001三個年度的校舍分配，在未來數年，會陸續有十八組中、小學「一條龍」學校成立。
- 經過公開諮詢後，已於2002年1月公布「一條龍」辦學模式具體安排，以便學校考慮是否轉為「一條龍」學校。
- 在考慮過諮詢期間收到的意見後，教育統籌委員會議決把符合條件的直屬／聯繫學校決定是否轉為「一條龍」學校的期限，由31/5/2002改為31/5/2005，讓有關學校有較多時間作出詳細考慮，及在參考2003/04年就中一派位機制進行中期檢討的結果後，才作決定。

來年工作計劃

- 協助已率先實行「一條龍」模式的學校，歸納及推廣實踐經驗。
- 跟進「一條龍」學校的推行情況，透過區域教育服務處及課程發展處，支援「一條龍」學校的運作。
- 由2002至2012年的十年限期內，與現階段未能完全符合「一條龍」原則的直屬和聯繫學校，一起尋求解決方法。

(4) 大學收生

在鼓勵全人發展的前提下，各大學自行檢視收生準則及程序，藉以較全面考慮學生的表現，及選拔適合修讀有關課程的學生。

過去一年的工作進展

- 從2001/02 學年大學收生的初步數據顯示，大學從非聯招取錄的人數，比過去一年顯著增加22%，這些學生一般具有等同高考程度的其他學歷，或在非學術方面有突出表現。現時各大學合計非聯招取錄人數，約佔全部取錄人數 10%。

來年工作計劃

- 教資會繼續鼓勵各大學積極參與及支持改革，並正就高等教育的發展進行檢討，將在 2002 年上半年向政府提交報告。

第六節：評核機制

(1) 基本能力評估

目標

基本能力評估包括「學生評估」及「系統評估」。在配合課程改革的前提下，「學生評估」為學校提供一個有效的評估工具，讓學校可選擇採用，並配合校內其他評核機制，協助教師了解學生的學習問題和需要，以便及早提供適切的幫助，從而提高學習成效。「系統評估」幫助政府及學校管理人員了解全港學生在小三、小六及中三階段在中、英、數的水平。

過去一年的工作進展

- (i) 課程發展議會轄下有關委員會已根據課程，初步擬定建議小三學生在中、英、數應能掌握的「基本能力」，課程發展處並正發展輔導材料。
- (ii) 香港考試局現正發展小三中、英、數學學習領域的評估題目及電腦系統。

來年工作計劃

- (i) 就建議在小三階段應能掌握的中、英、數「基本能力」的試行稿，課程發展議會將諮詢教育界的意見。
- (ii) 小三「學生評估」將於2002年中在部分學校試行試題雛型，並逐步增加參與學校數目和試驗範圍，為在2003年6月全面實施小三至小六的「學生評估」作好準備。

(2) 改善公開考試

公開考試以公平和客觀的評核機制，為考生提供學歷證明，為社會選拔人才。然而，公開考試有其局限性，無法就學生的能力和表現作全面而長期的評估。因此，考試局致力改善公開考試，提高考試制度的靈活性，以期更好地配合課程改革，較全面地評估學生。

過去一年的工作進展

(i) 進一步推行「教師評審制」

現正就在2004年增設「教師評審制」的高考科目（包括物理、工程科學和美術）進行籌備工作。

(ii) 在中學會考學科設基本學科能力部分

考試局與課程發展處現正進行籌備英文科的工作。其他尚在研究中的科目，包括中國語文、數學、物理、化學和生物。

(iii) 提高中六學生參與高考的靈活性

考試局決定讓成績優異的中五生，在中六提早以自修生身份報考高考。考試局正研究如何把設有「教師評審制」部分的學科，例如中國語文及文化科，開放予有意提早報考的中六生，以加強新措施的成效。實施細節尚在研究中，最快可望於2003年高考實行。

(iv) 取消考試成績一級二等制

考試局已公布，由2002年起，取消會考與高考的一級二等制（即把A至F級再細分為A(01)至F(12)共12個小等級的制度）。

(v) 設立獨立的英語水平測試

考試局決定深入研究籌辦一個切合社會需要而獨立於現時會考和高考的英語水平測試，這項測試將按清晰的準則，訂定各個語文能力的等級，以評定不同的語文能力水平，讓有意獲取就業或繼續進修所需英語水平證明的社會人士，包括學生，自由報考。

(vi) 一年內舉辦兩次會考中英數三科考試

經詳細研究後，鑑於有關措施對考生的實際幫助不大，考試局決定在現階段不會實施有關建議，以便集中資源處理其他對教與學更具積極作用的項目。

來年工作計劃

- (i) 配合課程改革，貫徹命題取向：考試局將加強試題與學生日常生活的關連，並讓學生有較多空間思考和發揮創意，避免學生無意義地背誦書本內容。鼓勵閱卷員發揮專業判斷，只要答案切題兼言之成理，不應拘泥於評卷參考。
- (ii) 與課程發展處共同發展合併的課程與評估指引。
- (iii) 繼續落實改革公開考試的各項措施。

第七節：增加教育機會

(1) 增加高中教育機會

目標

政府將由2002至03學年起，為所有於資助學校修讀，而又具備適當能力並有志繼續升學的中三結業生，提供資助中四或訓練學額。

過去一年的工作進展

- 政府已批出六所校舍，並即將批撥多兩所校舍，作開辦高中學校之用，預期於2003/04學年落成。
- 這些高中學校計劃採用各具特色及多元化課程，例如：部分學校的課程會較着重資訊科技、電腦軟硬件、金融或財經管理的學習；此外，亦有部分學校會提供創意設計及傳意媒體等技能訓練，以切合學生不同需要和能力。

(2) 增加專上教育機會

目標

逐步增加專上教育機會，以期在2010/11學年，讓六成本地高中畢業生有機會接受專上教育。

過去一年的工作進展

(i) 副學士學位課程通用指標

經諮詢香港學術評審局及香港專上學院持續教育聯盟的意見後，教育統籌局在2001年6月公布副學士學位課程通用指標，以確保這些課程水平一致。

(ii) 政府確認副學士學位學歷

政府在2001年6月宣布，在招聘一般以高級文憑為入職要求的公務員及非公務員合約職位時，會承認本地認可的副學士學位課程的學歷。

(iii) 學生資助

由2001/02學年起，已為修讀全日制自資及經評審的專上課程的學生，提供資助，以確保學生不會因經濟問題而失去接受教育的機會。

(iv) 開辦專上課程貸款

由2001/02學年起，設立貸款計劃，支援自資開辦經評審專上課程的非牟利教育機構。

(v) 質素保證

已訂定學生申請以上資助計劃時，所報讀課程必須符合的評審要求，以確保課程的質素水平。

(vi) 學術評審資助計劃

已開始為專上教育機構接受的課程甄審及院校評審，提供資助。

(vii) 經評審專上課程名單

根據本地教育機構提供的資料，編訂以自資形式開辦、經評審的全日制專上課程名單，供公眾查閱。

來年工作計劃

加強宣傳，以增加社會人士對副學位（包括副學士學位、高級文憑、專業文憑）的學歷資格以及出路（包括升學或就業）的了解，以提升該學歷的認受性。

(3) 推動持續教育

目標

營造有利發展持續教育的環境，促進學歷的互認和互通，並推動業界及社會其他界別的合作，致力增加多元化、多途徑的持續進修機會，以鼓勵終身學習。

過去一年的工作進展

- 教育統籌委員會已成立工作小組，就推動持續教育的整體策略，向委員會提供意見。工作小組從不同角度探討現時持續教育的狀況，並着手研究如何推動持續教育工作者之間的合作、增加持續進修資料庫的內容，以及為不同階段的學習者，提供更多進修機會。
- 小組已初步制定一個資歷架構的建議，臚列主流學術教育、職業教育、專業教育和持續教育之間的資歷階梯，作為推動學歷認可和互通的基礎。
- 就現時規管持續教育的架構，工作小組將探討如何為持續教育課程的提供者開拓更大空間，藉以促進持續教育的發展。

來年工作計劃

- 工作小組預計在 2002 年上旬，就上述問題向教育統籌委員會提交建議。教育統籌委員會經考慮小組的建議後，將徵詢公眾意見，然後再向政府提交建議。

第三章：繼續落實教育改革

教育改革措施自2000年起開展，過去一年，多項教改措施，包括小一及中一入學機制、增加高中及專上教育機會等，均已陸續實施；另外，就支援學校和老師方面，亦提出多項措施。我們將汲取經驗，繼續聽取前線教育工作者及社會人士的意見，改善執行上的安排和配套工作。

作為首階段的總結，可扼要地歸納如下：

對學生而言，他們的學習更富趣味，課程的內容亦更趨多元化，有較多機會獲取多方面的生活體驗，從而發展不同的潛質和提升個人素質；此外，學習環境亦獲進一步改善。而優秀的學生得到提升、成績稍遜者亦獲得支援。

對校長、老師而言，他們的專業發展機會得以提升，在課程和教學上的自主空間得以擴闊，並且在資源上獲得實質的支援，學校和教師朋輩間的專業交流機會亦有所增加，與其他界別的協作亦較前頻密。

對社會整體而言，辦學更趨多元化；家長有更多選擇；接受專上教育機會的青年正逐步增加。

展望未來

在未來繼續進行教改的過程中，我們期望能增進公眾對各個教育改革階段的了解，以及加強社會各界的參與和溝通，讓教育改革在學校、教師、學生、家長和整體社會的支持和配合下，盡早得見成果。

我們將全面而有系統地作出研究，深入了解各項教改措施對學校、教師和學生的影響。我們相信，這些研究對監察教育改革的成效，評估教育質素水平，以及進行中期檢討，均會提供客觀和有用的參考資料和數據，並且有助發掘和整理現有成功經驗，以便加以深化和推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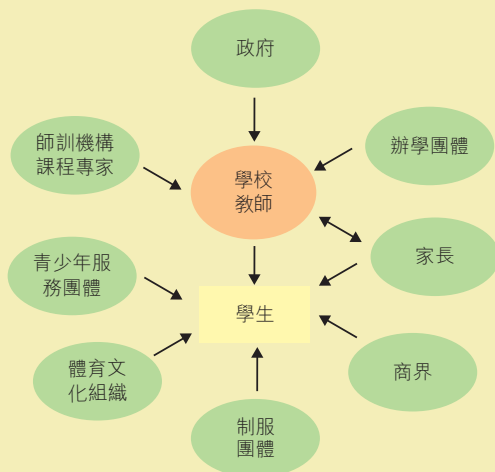
在 2002 年內，我們將完成以下多項檢討，並進行公眾諮詢，包括：

- i. 統一幼稚園與幼兒中心體系的檢討（由教育署和社會福利署的聯合工作小組進行）；
- ii. 語文教育策略的檢討（由語文教育及研究常務委員會進行）；
- iii. 教師專業發展（由師訓與師資諮詢委員會進行）；
- iv. 檢討高中學制、中學以後教育及持續教育（由教育統籌委員會進行）；及
- v. 高等教育檢討（由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進行）。

結語

教改的成功，有賴各方面的通力合作。我們將進一步加強政府、辦學團體、校長、教師、家長、學生及其他界別的伙伴關係，增進溝通，集思廣益，群策群力，使教改得以有效地落實。為了加強透明度和促進與各界的溝通，我們將定期向公眾匯報整體教改進展，並交流對推行教改的意見。

教育改革的成功端賴各方的配合



附錄一

負責教育改革各項重點工作的主要組織

教育改革的 工作重點	分項	參與的執行／ 諮詢組織	負責統籌 的組織
語文教育	(i) 語文教育政策及策略	課程發展議會／ 課程發展處： — 制定課程及提供 配套措施 語文教育及研究常務 委員會： — 就語文教育政策提供 意見 教育委員會： — 推廣學會閱讀及從 閱讀中學習	語文教育及 研究常務委員會
	(ii) 教學語言政策	教育統籌局、教育署、 語文教育及研究常務委 員會和教育委員會： — 於2003年檢討教學 語言政策 增潤語文學習環境研究 督導委員會 — 監督跨學科英語增潤 課程的研究，及有關 的支援措施	
課程改革		課程發展議會／ 課程發展處： — 制定課程及提供配套 措施 教育委員會： — 推廣學會閱讀及從閱讀 中學習	課程發展議會

教育改革的工作重點	分項	參與的執行／諮詢組織	負責統籌的組織
支援學校	(i) 校本支援	教育署： — 為學校提供多方面的支援，協助學校提升教學質素 大專院校： — 由大專院校或其成員籌辦或參與的各項支援學校的計劃 學會： — 促進良好教學法和成功經驗的分享，以及教師專業發展	教育署
	(ii) 地區教師專業交流計劃	教育署	
	(iii) 優質教育基金	教育統籌委員會轄下的優質教育基金督導委員會負責整理及推廣成功經驗	
	(iv) 家長教育	— 家長教育導向委員會 — 教育委員會轄下的家長教育促進小組 — 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	
	(v) 其他界別所提供的支援	教育委員會及教育署 — 推動這些界別與學校的協作	

教育改革的 工作重點	分項	參與的執行／ 諮詢組織	負責統籌 的組織
專業發展	(i) 教師的專業發展	師訓與師資諮詢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就有關師資培訓的問題提供意見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由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所資助院校提供的師資培訓課程 教育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委託有關機構或自行提供在職教師師資培訓課程 	師訓與師資諮詢委員會
	(ii) 校長的專業發展	教育委員會轄下的校長專業發展小組	
派位及收生 機制	(i) 小一入學機制	教育統籌委員會轄下學位分配機制工作小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就與改革方向及原則相關的事宜，提供意見 教育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監察改革的推行情況 小一入學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就具體的執行細節提供意見 	教育統籌委員會轄下學位分配機制工作小組
	(ii) 中一派位機制	教育統籌委員會轄下學位分配機制工作小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就與改革方向及原則相關的事宜，提供意見 教育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監察改革的推行情況 中學學位分配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就具體的執行細節提供意見 	

教育改革的 工作重點	分項	參與的執行／ 諮詢組織	負責統籌 的組織
	(iii) 一條龍	教育統籌委員會轄下學位分配機制工作小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就與改革方向及原則相關的事宜，提供意見 教育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監察改革的推行情況 中學學位分配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就具體的執行細節提供意見 	
	(iv) 大學收生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及大專院校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
評核機制	(i) 基本能力評估	教育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統籌基本能力評估的整體發展及推行計劃，及為教師提供培訓及專業支援 香港考試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發展學生及系統層面的評估 	教育署
	(ii) 公開考試	香港考試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改革公開考試 	香港考試局
增加專上教育學額，以達致百分之六十的高等教育普及率		教育統籌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供財政支援措施及制定合適的監管架構 教育統籌委員會轄下的中學以後教育發展工作小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就如何達致百分之六十的目標提供意見 	教育統籌局

附錄二

教育署及其他界別為學校所提供的支援

(1) 校本支援

- 教育署區域教育服務處已達到在2000/01學年向50% 官立/資助學校進行學校發展探訪的目標。透過探訪，區域教育服務處加強與學校的夥伴關係，並協助學校分析和評估本身的強弱機危。
- 教育署區域教育服務處已在2000/01年向136所公營學校提供校本支援服務，其中包括協助學校制定和實施改善措施、向學校提供簡化工作流程的意見、鼓勵及安排學校分享成功實踐經驗、參與學校的員工發展日、舉辦校本工作坊等。
- 教育署區域教育服務處已按各區學校的需要，實現於2000/01學年在十八區舉辦共54項地區網絡活動的目標。

(2) 家長教育及與學校合作

(i) 編著家長教育參考資料

- 在2001年11月，家長教育推行小組推出首兩份家長教育簡章。小組現正編寫家長教育訓練手冊，並會定期推出其他簡章。

(ii) 推廣家長教育

- 第一期家長教育計劃津貼結果已在2001年11月中公布，批出款項約150萬元。
- 開辦一系列工作坊、家長教育講座及屋苑家長教育講座。
- 家長教育推行小組正在策劃培訓課程，以培訓更多家長教育工作者。

(iii) 家庭與學校合作活動撥款

- 於 2001/02 年度，政府共撥款 970 多萬元資助全港學校及家長教師會推行家校合作活動。該筆撥款共支援了約 1,700 項家校合作活動。

(iv) 開展「新世紀學習型家庭運動」

- 為大概 8,000 個家庭提供了參與體驗「學習型家庭」概念的機遇，內容包括親子義工計劃、家長朋輩輔導計劃、家長教師會幹事培訓計劃、家長教師會會務及親子關係系列研討會及學習型家庭初探專題研討會。

(3) 其他界別所提供的各項支援

機構	支援活動
社會福利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舉辦地區青少年服務會議及其他有關的聯絡活動。 — 在中學推行「成長的天空計劃」，於 2001/02 學年共有 150 所中學受惠，預計在 2002/03 學年，受惠的學校數目將增至 304 所。
社會服務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供學校社工、外展社工及青少年綜合服務。 — 為學校提供支援服務，如支援新來港兒童的適應課程、支援學習差異的學習輔導和支援行為偏差的學生輔導等。 — 推展關注教育發展的活動。 — 教育署學生輔導組委托了突破機構、香港小童群益會和香港中文大學，於 2001/02 至 2003/04 學年在小學以試驗形式推行「成長的天空-小學成長輔助計劃」。該計劃的服務對象為小四至小六學生，目的是加強他們對抗逆境的能力。綜合成長輔助課程將會在大埔及北區共 18 所小學試行，該計劃最終會在 2005/06 學年推展至約 400 所小學。

機構	支援活動
香港警務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推行中學學校聯絡主任、中學學校大使、一校一警察及助人自助減罪等計劃。 — 自2001年9月起推行「強化警隊學校聯絡計劃」，增聘33位警長，以定期訪校，加強聯繫。
紀律部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育署學生訓育組推出了「多元智能挑戰計劃」，與警察訓練學校、消防訓練學校及民眾安全服務隊合作，於2000-01及2001-02年度舉辦四十多個「多元智能挑戰營」，以培養學生的自律性、自信心及加強他們對抗逆境的能力，約有3,400名中一至中四的學生參加。該計劃在2002-03至2005-06年將會進一步擴展，每年受惠的學生可增至4,600名。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學校提供運動及文娛康樂設施，以舉辦運動會，及舞蹈、音樂和戲劇等活動。 — 設定「文化日」，為學校開放設施，以便推展各項促進文化的活動。 — 為學生提供圖書館服務，以滿足他們對資訊及進修方面的需求。 — 教育署體育組與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主辦「學校體育推廣計劃」，培養學生的共通能力及發展終生參與和服務體育的新文化。在2001年4月，教育署向全港中小學廣泛宣傳這計劃。截至12月底，已有232所中學、207所小學和21所特殊學校參加了有關計劃，提供的活動共約三千多項。

機構	支援活動
制服團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成立「制服團體計劃」導向委員會，由教育署署長擔任主席，委員包括其他多個政府部門、非政府機構及主要的教育伙伴代表。該計劃的目的是發展學生的組織、溝通、應變和創新能力，並培養他們自律、與人合作和對社會承擔的精神。在2000年的施政報告中，政府宣布預留五千萬元在未來三個學年發展制服團體活動。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已通過撥款推行此計劃，而第一批的申請亦於2001年10月批出，預計參與活動的人數約一萬人。
工商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個別工商機構為學校提供資源，增添設備或設立獎助學金等。 — 教育署課程發展處現正探索如何為學生提供與職業相關的學習經歷，並已聯絡外界機構，如生產力促進局和機場管理局，以研究擴闊學生學習經歷的各種可行途徑。

附錄三

詞彙釋義

第二章

第一節

校本課程

根據中央課程所勾劃的學習目標及內容，按校內學生的需要採用適當的教材和教學法，以協助學生達致課程的學習目標。

「種籽」計劃

協作式研究及發展計畫，旨在：(i)建立及傳播有用的經驗，供學校、教師及社會人士參考；(ii)培訓一批課程改革促進者及課程領導人員（如教師、校長、學校圖書館主任）；(iii)推動校本課程的發展。

第二節

職業英語計劃

政府在 2000 年 2 月開始推行，以協助提升工作人口的英語水平。迄今已為六個工作類別釐定英語基準，以反映僱主對僱員英語水平的要求。並提供資助，以協助僱員進行培訓，及促進有關課程的設立。

第三節

校本支援

因應個別學校的需要，以不同形式及層面提供支援，協助學校提升教學效能、發展校本課程、改善管理組織和加強對學生的支援。

全方位學習

通過不同環境，例如課室、學校、家庭、社會及工作坊等，及以多樣化形式進行學習。學生利用生活實例及不同的情境獲取學習經歷，有助培養他們從不同角度剖析問題的能力，以及對別人、群體及社會的關懷。

優質教育基金

根據教育統籌委員會的建議，政府在1998年撥款50億元成立優質教育基金，目的是提供一個靈活的撥款渠道，鼓勵學界和非學界提出計劃推動本地優質教育，以及在教育界全面推廣成功計劃的經驗。

第四節

合格幼稚園教師資格

修畢教育署及社會福利署認可的一年制全日幼稚園教育課程後所獲得的資格，或同等學歷。

師徒制

「師徒制」是一項專業支援安排，讓資深教師成為新入職教師的伙伴，並為他們提供輔導，協助新入職者儘快適應工作環境和促進專業發展。

第五節

小一入學短期機制

小一入學機制的改革分兩階段實行，短期機制適用於2002/03至2004/05學年，長遠機制則於2005/06學年開始實行。

自行分配學位 (小一入學)	自行分配學位是小一入學統籌辦法的第一階段，家長可向任何一所官立或資助小學申請，不受地區限制。學校須收取全數有兄姊在該小學就讀或父母在該小學就職的申請人，然後按「計分辦法」收取其他學生。
統一派位 (小一入學)	統一派位是小一入學統籌辦法的第二階段，由電腦進行。基本上以家長的選擇及學校網為依歸。
新的中一派位機制	在 2000/01 至 2004/05 學年實行過渡機制。其中 20% 學額由學校按自行制定的準則分配。在統一派位方面，鑑於學能測驗已在 2000 年取消。新的派位機制採用了個別學校在 1997/1998、1998/1999 及 1999/2000 年度的學能測驗成績的平均值，以取代學能測驗作為調整工具。派位組別由五個減至三個。有關制度將在 2003 年進行檢討，以決定長遠的中一派位機制。
自行分配學位 (中一派位)	每所中學可保留部分中一學位，供家長在統一派位前直接申請，取錄準則由學校自行制訂，教育署要求學校公開有關準則，讓家長及學生參考。

派位組別	<p>在派位過程中，按每位學生調整後的校內成績，將派位網內學生平均分為三個派位組別。派位組別一的學生會最先獲派學位，其次為組別二，最後為組別三的學生。（調整校內成績的機制按照當時實施的派位機制而定。見上文有關「新中一派位機制」的註釋。）</p>
「一條龍」	<p>「一條龍」是一種新的辦學模式。中學和小學如能符合以下三項原則，便可向教育署申請成為「一條龍」學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條龍」中學和小學須有相同的辦學理念，並須加強中、小學教育的連貫性• 中一學額必須多於小六畢業生人數，中學須全數取錄連繫小學的小六畢業生，並須預留部分中一學額收取其他小學的學生• 中、小學必須屬於同一類別的資助模式
直屬／聯繫學校	<p>直屬／聯繫中學經扣除重讀生及校方自行分配學位後，可分別保留餘額的85%（直屬）／25%（聯繫）中一學位給直屬／聯繫小學的畢業生升讀。</p>
全人發展	<p>在德、智、體、群、美各方面的全面及均衡發展。</p>

聯招

大學聯合招生辦法，由八所受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院校設立，目的是方便學生以香港高級程度會考成績報讀這些院校提供的受教資會資助的學士和副學位課程。

第六節

基本能力

「基本能力」是根據課程的要求所訂定學生在不同的學習階段及學習範疇應能達到的能力水平。

教師評審制

按香港考試局發出的指引，教師為其學生就某些科目的指定能力範圍進行評估。指引內列明了教師應評估的項目，以及如何評估及何時進行評估。教師的給分由考試局調整，以確保教師之間評分尺度盡量一致。有關積分將計入學生該科公開試總成績等級內。教師評審制可補筆試的不足，讓學生得到較全面的評估，亦可提高公開試的效度。現時教師評審制設於部分會考及高考科目。

基本學科能力部分

學科專家首先在課程中勾劃學科的基本／核心能力，並定出對一般中五畢業生應擁有該科基本能力的期望，以此作為該科 E 級水平的準則。考生達致該水平便可獲發 E 級成績，不必與其他考生競爭。